

# 財團法人台北行天宮 函

地址：104002 臺北市中山北路一段 144 號

電話：02-2567-1688 分機 113

聯絡人：蔡雯莉

電子信箱：medicine.htk@ht.org.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民國 113 年 4 月 19 日

發文字號：(113) 行宗字第 0034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附件：行天宮醫學系學生助學金實施辦法(1130227 修訂)、申請書(1130227 修訂)及  
權重基準表(1130201 修訂)

主旨：檢送本法人「行天宮醫學系學生助學金實施辦法」及申請文件各乙份，敬請 貴局轉知所屬高級中等學校。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並鼓勵符合條件學生申請，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法人秉承行天宮促進社會祥和，發揮慈善濟世之理念，為協助經濟困難之醫學系學生就學，鼓勵其在未來的行醫道路上能發揮醫德、精研醫學、提升醫術及貢獻所學於社會，特訂定「行天宮醫學系學生助學金實施辦法」，助學對象為中華民國各大學醫學系家庭經濟缺乏或困難之在學學生及醫學系新入學學生。
- 二、113 學年第一學期共二次申請時間，六月三十日(限繁星推薦或經學測個人申請或特殊選才之醫學系新生)或醫學系在學學生於八月三十一日截止申請(郵戳為憑)，詳細申請辦法與條件資格，請參閱行天宮五大志業網/醫療志業/醫學系學生助學金(<https://www.ht.org.tw/religion235.htm>)。申請者請務必進行下列事項以完成申請程序：
  - 1 填寫電子表單；
  - 2 下載申請書(含權重基準表)填寫相關資料後掛號郵寄回傳。
- 三、請各校(系)惠予公告，並協助需求之學生申請。

正本：臺北、新北、桃園、臺中、臺南及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董事長 吳岳羽

實施辦法	申請書表
	

教育局



11333044400